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蒸湘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（2023年度） | | | | | | | | |
| 填报单位（盖章) | | | | | | | |  |
| 部门（单位）名称 | 蒸湘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| | | | | | | |
| 年度预算申请（万元） | 资金总额 | 按收入性质分 | | | | | 按支出性质分 | |
| 一般公共预算 | 政府性基金拨款 |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|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| 其他资金 | 基本支出 | 项目支出 |
| 160.42 | 160.42 |  |  |  |  | 143.42 | 17 |
| 部门职能职责描述 | （一）科学技术管理职责。  1．拟订全区创新驱动发展、科技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。  2．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，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。优化科研体系建设，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，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，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，推进全区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。  3．牵头对接国家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、评估、监管机制。会同有关部门优化配置科技资源，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，协调管理财政科技计划（专项、基金等）并监督实施。  4．协调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。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，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，牵头组织实验室建设，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。  5．编制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，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。  6．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、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和措施。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，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。  7．牵头全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，监督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。指导科技服务业、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。  8．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，指导区域创新发展、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，推动科技园区建设。  9．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，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，统筹科研诚信建设。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，指导科技保密工作。  10．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和措施，组织开展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。  11．负责本区引进国外智力工作，拟订出国（境）培训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。  12．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措施，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，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。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、措施。  13．协助做好国家、省科技奖相关工作，监管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相关工作。  14．衔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有关工作。  15．科技职能转变。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强、优化、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，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，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，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。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，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，对接国家科技管理平台，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、分散、封闭、低效和资源配置“碎片化”的现象。政府部门不直接管理具体科研项目，委托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开展项目受理、评审、立项、过程管理、验收等具体工作。对一般性出国（境）培训项目和其他培训项目不再进行审批审核，由各部门结合本行业本领域实际安排。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，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。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，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、质量、贡献、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，统筹区内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。  （二）工业管理职责。  1．推进全区新型工业化发展，协调解决全区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，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发展规划，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，推进军民结合生产体系建设。  2．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的行业规划、计划，落实国家产业政策，优化产业布局、结构，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，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。  3．监测分析工业运行态势，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，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，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，负责工业应急管理、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。  4．负责提出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（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）、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。  5．衔接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、新材料、航空航天、信息产业等的规划、措施和标准并组织实施，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，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科技重大专项，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，推动软件业、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。  6．组织协调装备制造业振兴，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、措施，依托国家、省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。  7．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、清洁生产促进政策，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、清洁生产促进规划，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设备、新材料的推广应用。  8．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，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，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。  9．负责中小企业的综合协调、指导和服务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相关措施，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。  10．负责对工业行业和产业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过程（包括招标、投标、开标、评标、中标）中泄露保密资料、泄露标底、串通招标、串通投标、歧视排斥投标等违法活动的监督执法。  11．衔接煤炭、电力、石油、天然气和原材料等经济运行保障要素的工业经济运行；联系民用爆炸物品行业管理、铁路专用线工作；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。  12．负责区内电力设施保护和供用电秩序维护、新型墙体材料、预拌砂浆和散装水泥推广应用的监督管理工作。  （三）信息化管理职责。  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，发展信息产业，对接协调区内电信网、互联网、专用通信网的建设，对全区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基础设施建设、技术创新提供保障，衔接通信管理有关工作，联系通信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。  （四）按照党和国家有关“一岗双责”的要求，承担分管行业内党风廉政、机关党建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、脱贫攻坚、生态环境保护、推进法治建设、安全生产、食品安全、文物安全、信访接访、处置非法集资等方面的职责。  （五）对口衔接国家、省、市科学技术行政主管部门、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、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的职责业务。  （六）承办区委、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 | | | | | | | |
| 整体绩效目标 | 蒸湘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坚定不移服务高质量发展要求，努力开创全区科技和工信工作新局面，为蒸湘区高质量发展贡献工信力量。 | | | | | | | |
|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 指标值内容 | | 指标值 | 备注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数 | |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数 | | >2+ |  |
| 质量指标 | 指标数据准确 | | 指标数据准确率 | | 1 |  |
| 成本指标 | 预算内完成支出 | | 支出合理率 | | 1 |  |
| 时效指标 | 工作及时完成 | | 工作完成及时率 | | 1 | 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 | 工业产值增速 | | 保持工业产值良好增长 | | >10% |  |
| 社会效益 | 工作人员服务能力 | | 工作人员服务能力提升 | | 100% |  |
| 生态效益 | 保持生态环境 | | 保持生态环境良好 | | 100% |  |
| 可持续  影响 | 工作人员能力 | | 工作人员能力提升 | | 100% |  |
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企业满意度 | | 企业满意、社会稳定 | | >90% |  |